

GQDR-2025-0030001

高发改价格〔2025〕6号

关于明确公办中小学学生装收费 最高限价及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公办中小学：

为规范我县公办中小学学生装收费，依据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淄博市财政局、淄博市教育局、淄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转发<关于印发山东省中小学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>的通知》（淄发改价格〔2020〕39号）、《关于规范公办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淄发改价格〔2023〕54号）、《关于印发山东省中小学校服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鲁教

基发〔2017〕4号)等文件要求，结合县教育和体育局对我县中小学学生装收费最高限价的申请意见，充分考虑我县居民可支配收入情况，参考我市其他区县公办中小学学生装收费最高限价情况，经研究，现将我县公办中小学学生装最高限价及有关问题明确如下：

一、学生装政府指导价格

（一）高中：夏装每套不高于 90 元，秋装每套不高于 110 元，冬装每套不高于 200 元。

（二）初中：夏装每套不高于 80 元，秋装每套不高于 100 元，冬装每套不高于 180 元。

（三）小学：夏装每套不高于 70 元，秋装每套不高于 80 元，冬装每套不高于 160 元。

二、相关规定

（一）本通知规定学生装收费标准为最高限价标准，有关单位在最高限价范围内，按照“质优价宜”的原则，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学生装具体价格（招标价格低于最高限价时，以招标价为准；招标价高于最高限价时，执行最高限价）。

（二）学生装收费属于代收费项目，学生装订购坚持自愿原则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强制或变相强制购买。学校要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，通过公示栏、明白纸等方式明确收费依据、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和举报电话等内容，自觉接受有关部门和社会的监督。

（三）各学校在进行学生装招标时，要在合同中标明学生装执行标准。学生装安全与质量应符合《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》（GB18401）、《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》（GB31701）、《中小学生校服》（GB/T31888）等国家标准。严禁不按标准要求采购学生装的行为。

本通知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执行，有效期 1 年。县教育和体育局于该通知期满 6 个月前向县发展改革局提出定价申请。

高青县发展和改革局

高青县教育和体育局

高青县财政局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抄送：县市场监管局。

高青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31 日印发
